

证券简称：上海电能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5-24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上海电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接到本公司股东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力”）告知：中国电力自2015年5月25日至5月26日下午15:00收市，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173,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中国电力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403,465,7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6%，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此次减持后，中国电力持有公司股份363,292,165股，持股比例为16.98%。

###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中国电力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上述减持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北新建材、兆驰股份等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北新建材（000786）、兆驰股份（002429）、上海绿新（002665）、天沃科技（002564）等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自2015年5月25日起，对所持有的合众思壮（002363）采取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进行复盘价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 关于长期停牌股票（合众思壮）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为使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自2015年5月25日起，对所持有的合众思壮（002363）采取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进行复盘价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 中海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2013]13号）的原则和有关要求，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太极股份”（证券代码：002368）及“京威股份”（证券代码：002662）股票进行估值调整，自2015年5月26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该股票均采用上述估值方法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正常交易，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海陆重工”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2013]13号）的有关规定，自2015年4月7日起，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海陆重工（代码：002255）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对相关的基金资产净值进行了调整。

截止2015年5月26日，根据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海陆重工（代码：002255）复牌后的市场价格情况，经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5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海陆重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监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本公司全资设立的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全睿众”）兼任及领薪情况如下：

本公司副总经理董承非兼任兴全睿众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本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郭耀琨兼任兴全睿众监事；本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经理薛军兼任兴全睿众总经理助理；本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监王海涛兼任兴全睿众投资经理。

兴全睿众不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

本公司除上述人员以外未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兴全睿众兼任职务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注：A.如股东对所有议案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B. 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表决，其后对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C.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③对“委托投票”项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销单票。

D. 采用深交所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投票身份确认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确认。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件”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的激活验证码。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不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遇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ca@cninfo.com.cn](mailto:ca@cninfo.com.cn)

网络投票服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1101/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后点击“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

③输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15:00-2015年5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对账户股东统一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2015年5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15:00-2015年5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

3、会议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为更好的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上市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5、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于2015年4月14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2015-044号公告，现将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2015年5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15:00-2015年5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8号南郊宾馆会议中心；

4、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截至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法律顾问及见证律师和其他嘉宾。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注：（1）议案需以议案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获得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仅当议案1获得通过后，议案2的表决结果方为有效。

（2）本议案均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27日-28日,9:00-11:30,13: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本人身份证件、股东帐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传真或传真的办理登记（须在2015年5月28日下午16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2009号 上海莱士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1401

传真号码：021-37615869

4、其他事项：

（1）若出现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2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会务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22130888-217

联系人：张屹、孟斯妮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